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宇软件”或“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58,178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756,409,388股的0.09%。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755,751,210股。

2、公司本次回购原激励对象李红等56人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58,178股。回购价格为5.01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上述人员将不再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3、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2015年1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按照中国证监会要求，公司将完整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备案申请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2015年2月6日，公司获悉报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201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5年5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价格和授予对象人数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总量调整为7,891,452股，授予价格调整为10.1元，授予对象人数调整为459

名，同时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5月6日。公司独立董事对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价格和授予对象人数及限制性股票授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5年5月2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并于同日发布信息披露公告。同时确定授予日为2015年5月6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5月29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总量调整为7,811,989股，授予价格调整为10.1元，向458名激励对象进行授予。

2015年9月21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并于同日发布信息披露公告。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8月28日，授予价格为10.1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9,463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0.03%。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9月22日。

201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价格、数量调整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价格、数量。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0.1元调整为5.01元，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891,452股调整为15,761,750股。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2016年5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回购陈修恒等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2,118股，回购价格为5.01元/股；同意450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11,275股。

2017年5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回购唐新宇等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7,207股限制性股票。

2017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

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同意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 1 名激励对象解锁限制性股票 47,614 股。

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李红等 56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58,178 股。

二、本次回购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 回购原因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节 本计划的变更与终止”中规定激励对象因考核不合格，因辞职、公司裁员、劳动合同到期等原因而离职，董事会可以决定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并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原激励对象李红等 56 人不符合解锁条件，公司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58,178 股。

（二） 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

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李红等 56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58,178 股。

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价格、数量调整的议案》，将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10.1 元调整为 5.01 元。

因此，本次将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李红等 56 人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658,178 股；回购价格为 5.01 元/股。

（三）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	增加	减少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244,051,982	32.26	0	658,178	243,393,804	32.21
高管锁定股	129,611,792	17.14	0	0	129,611,792	17.15
首发后限售股	97,984,872	12.95	0	0	97,984,872	12.97
股权激励限售股	16,455,318	2.18	0	658,178	15,797,140	2.09
二、无限售流通股	512,357,406	67.74	0	0	512,357,406	67.79
三、总股本	756,409,388	100.00	0	658,178	755,751,210	100.00

注：1、实际股本结构变化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确认数为准。

2、表中数据尾差系因四舍五入产生。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特此公告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二日